A

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温人社函〔2023〕53号

关于市政协十二届第二次会议第219号提案的答复函

蔡月琴委员：

您在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期间所提的《关于强力推进技工教育提质增量的提案》（政协提案219号）收悉，经我局认真调查研究，并结合市教育局、瑞安市人民政府、平阳县人民政府等单位的会办意见，现答复如下：

首先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市技工教育的持续关注、大力支持、全力推动。您在提案中对我市技工教育提质增量存在的现实和难点分析准确到位，指导意见内容详实、建议科学，具有

非常重要的借鉴意义。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技能人才是支撑中国制造中国创造的重要力量，是推动实体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职业院校作为技能人才供给的主要阵地，和实体经济的发展有着正相关作用，一个区域一座城市，职业教育强则实体经济强，实体经济强则职业教育强。我市是制造业大市，也是职业教育“大市”，中职、技工院校 45 所，高职院校 5 所，每年近 5 万名毕业生。然而近年来，中职院校实行长学制升学为办学导向，毕业生升学也算就业，升学率长期高居 75%左右，直接就业率不到 25%，本地就业率 18%左右，对本地产业技工供给严重不足；高职院校升学率 18%左右，就业率 82%左右，本地就业率 43%左右；而技工院校的毕业生升学率 36%左右，就业率 64%左右，本地就业率 56%左右。从我们从对企业的调研反馈来看，中高职毕业生从事生产一线的人数少之又少。相反，一线车间技工院校毕业生随处可见，特别是班组长、车间主任等，企业对技工院校的毕业生需求旺盛，但是我市技校规模不大，毕业生供给严重不足，难以满足广大企业对技能人才的需求。

目前，我市现有正常招生的技工院校 7 所，其中初具规模能培养五年一贯预备技师的只有温州技师学院 1 所，在校生

5000多名，归口市人力社保局指导管理，2022年4月入选浙江省十所争创全国一流技师学院建设单位，迎来了跨越发展的机遇；温州交通技术学校系市交运集团下属学校，浙江工贸技师学院、温州东方技工学校分别由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温州东方职业技术学院举办，年招生300名左右；泰顺技工学校系中职双挂牌学校归口教育系统统一管理；温州才华技工学校系民办学校，由春华教育集团创办；浙江机电技师学院瑞安学院是政、企、校合作办学的典型。2022年底全市技工类在校生规模近9000人，毕业生不到1500人，在职教职工642人，专职教师557人。我市技工教育作为职业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处于数量规模小、布局不均衡、技师学院引领示范作用不强、政策落实不到位、财政投入不足的窘境，却要挑起应对实体经济缺工缺技的重任，亟需采取非常措施改善技工教育现状，更好地为实体经济提供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和省人社厅有力指导下，市人社局牵头奋力推进我市技工教育发展，特别是去年启动技工教育提质增量行动以来更是迎来了史上最好的发展机遇期，正在大力实施提质扩容计划。下步，我们将充分吸收您的意见建议，抢抓发展机遇期，加强部门联动，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 积极营造技能温州生态体系。一是加大技能人才宣传

力度。以高技能领军人才为重点，加强对优秀高技能人才“两代表一委员”、劳动模范等先进事迹的宣传，大力宣传“读技校，强技能、好就业”“一技在身，走遍天下”的理念。努力营造“技能宝贵、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从而引导激励更多青年劳动者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二是健全技能人才评选激励机制。出台实施温州市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实施意见，试点推进构建技能型社会县域品牌示范，优化新时代浙派工匠、“瓯越工匠”、首席技师和大师工作室、公共实训基地等人才、项目选树激励政策。三是高技能人才政策持续优化。由市委人才办牵头，建立涵盖住房、教育、医疗、产教融合、技能培训等，更加精准度的技能人才政策体系。如技能人才最高列为B类，技能人才购买商品房符合条件的按照备案价的50%、60%、70%配售。在学前和义务教育阶段，市区范围内ABCD类人才子女分别由市教育局协调确定的公办学校优先照顾、统筹安排入学；选择入读民办初中、小学的可优待照顾安排入学，并按每人每年2万元的标准给予学费补贴。在高中教育阶段，从市外新引进的E类以上人才子女可不受户籍地限制，报考（或转入）父母居住地或工作地的公办高中，享受本行政区其他学生同等待遇。

二、大力推进技工教育提质增量。一是形成以万人技师学

院为引领，多所各具特色聚焦产业的技工院校均衡发展，保障机制健全的新时代技工教育格局，为我市大力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提供优质平台。推进温州技师学院扩容工程，投入12亿元，以电气、鞋服、泵阀、汽车零部件等专业为主，基本覆盖温州产业布局，建成温州技师学院瓯江口总部（516亩），力争建成在校生2万人左右的全省一流、全国有影响力的技师学院联盟，力创全国一流技师学院。二是推动技工院校均衡发展，扩大浙江工贸技师学院办学规模，力争2030年学院路校区工贸职业学院迁走后整体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拓展专业群建设，以机械维修、新材料、艺术涉及等为主，在校生规模逐步达到5000人左右；加快温州交通技校迁扩建，计划投入9亿元，在瑞安征地200亩，创成以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关键零部件为特色，在校生达到5000人以上，目前选址已纳入“三区三线”空间调整规划，并将“永农”调整为一般耕地；支持温州才华技工学校迁扩建，春华集团计划三年内投入6亿元，征地150亩，争取在校生规模达到3000人，专业以电气、机械、服务业为主；新建平阳技师学院，计划投入6亿元，用地160亩，专业以汽修、数控、电子技术、宠物养殖为主，在校生规模3000人以上，目前正在启动开展可行性论证分析、前期论证报告审查、项目立项等工作；支持泰顺技工学校升格为技师学院，计

划投入3.03亿元，用地面积92亩，建筑面积49520平方米，预计2025年完工,联动职教中心学校总体占地面积将达203亩，在校生规模达3600人。三是加大技工教育政策支持力度。建立与办学规模、培养成本、办学质量等相适应的技工教育财政投入制度，明确各等级技工院校的教育等级及经费标准，比照同等级职业教育标准落实各等级技工院校的生均经费标准或公用经费标准，实现技工院校办学经费与职业教育等级对应。加大财政对技工教育改革发展的重点项目和重点工作的专项资金支持力度。深化技工教育人事制度改革，支持技工院校立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扩大岗位设置自主权，技工院校聘用的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不受常设岗位总量、最高等级和结构比例限制。建立以业绩贡献为导向的收入分配机制，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自主确定收入分配办法。贯彻落实高级工、预备技师（技师）毕业证书等同于大专、本科相关人事和就业创业政策。

三、深入实施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一是健全校企合作激励机制。创新政、校、企、行多元合作办学模式，鼓励企业与技工院校开展深度合作，积极探索把企业参与校企合作的情况，作为企业评优评先、项目资助的重要依据。技工院校可在教职工总额中安排一定比例或者通过流动岗位等形式，面向企业、社

会聘用专业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等担任兼职教师。技工院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所得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二是推进产教融合专业建设。深化产业人才需求研判，面向规上工业企业，组织开展产业人才需求预测，分析研判规上工业企业产业人才紧缺情况，为全市技工院校调整专业设置及招生计划提供借鉴参考。引导技工院校紧贴产业布局，推动产业链、专业链和人才培养链有效衔接，指导技工学校紧密结合产业需求进准设置办学专业，进行核心课程改革，加大机电、服装、鞋革、智能制造等主导产业专业的设置和投入，压缩了文秘、财会等专业规模，精准培养产业发展所需的高级工、技师、高端操作人员。三是积极推动“引企入教”。如在温州技师学院成立了服装产业高技能人才培养联盟，与金风科技开展新能源（风电）相关专业应用型人才培养合作，与中信阿里云、瓯江口机器人产业园、达明机器人合作建立工业机器人产业学院，与浙江乔顿服饰合作共建乔顿服饰产业学院等。支持企业独资举办技工学校，鼓励学校、行业、企业探索混合所有制办学并获得合理报酬。全面推行新型学徒制，创新校企共同育人模式，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实现学校培养与企业用人的有效衔接，按照“招工即招生、入企即入校、企校双师联合培养”的要求，把企业新招用和新转岗人

员纳入学徒范围，补贴金额按企业支付给培训机构培训费用的60%确定，为期两年每人每年补贴标准最高6000元。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技工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6月30日

抄送：市府办，市政协提案委。

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6月30日印发